

业免 (以下免)
励勤 习、勇于创、全发 举
制。为 免作，一 价，
关件 具体，合，
制 则。

第一章 组织领导

一 免作，单位免
作。免作 一不于7人，党
人、副、分 作副书、专 及主任
代、书。

第二章 推荐类别与推荐条件

二 免别
免别包 免、 免、
免 单位 偿 划 免。

三 件

(一) 件

1. 中 共产党， 会主义信，
， 出。
2. 勤 习，刻， 兴 厚，
创、创 力 专业 力。
3. 信， 优， 任何 受 分，
分。
4. 合 为“合”及以上。

(二) 习、专业 件

1. 免

(1) 一

①前三 习 列 专业前 40%。

② 六 , 到 426 分

以上 (6 分以上, 85 分以上;

其他) 。

(2) 专 、参军入伍 兵 加分

①前三 习 列 专业前 50%。

② , 到 426 分

以上。

2. 免

免 全

务 划 办公 具体 件。

3. 免

免 《中

办 》 关 。

4. 单位 偿 划 免

合 单位 及 免

件。

第三章 推免遴选指标体系

免 作 习

价, 习 作为 , 不

再专 免 。

五 参军入伍 兵 、 、

合全 发 价值 入 免 体 ,

合 价 各 。

六 各 及加分 则

1. 以 [] 习 作为 [] ,
办 件 1。
 2. 参军入伍 兵 [] , [] ,
习 [] 上 加 10 分。
 3. [] 、 [] 、发
专 [] , [] ,
[] , [] , 出加分区 [] ([]
不 8 分) , [] 专 [] 分值。
 4. [] 合 中发 [] 作为体
全 发 [] 入 [] , 具体加分分值为
“三 发 [] 取 分*5%” , [] 加分分
值为 5 分。
- ： [] 2、3 [] 加分 [] 从发
中 [] 加分。 [] 加分 2024 [] 业 [] ,
之前不 入 [] 免 [] 。
5. [] 一 [] 合 加分 况 [] , 只 取一 [] ;
习 [] 上 加分 [] 10 分 [] 10 分 [] 。

第四章 特殊学术专长认定

七

参加 [] 、 [] 作 [] 、发
为 [] 专 [] 。可作为 [] 专 [] 予以
事 包 [] 参加 [] 全
、 [] ([] 前三 [])、
([] 前 2 []) ,
以 一作 [] 份 发 [] 以 一发
人 份取 发 专利。上 [] 一 [] 单位 [] 为中
。

八 与 亲 合作 、 ，
以及 历、 、 务具 优势 合作 、
仅作为参 ， 条件下可优先 ， 不 入 免
体 。

九

1. 关 出 。
2. 专 (专 具 关 副
以上 ， 一 不 于7人) ， 免
、 创 、
、 假、冒 及 况， 关
一 内 公 ， 全 像。
3. 内公 3 。
4. 专 入 免 体
， 专 予 加分。

第五章 名额分配

十 免 作 下 免 ，
合 况 各专 免 。

十一 免 、 中
。

十二 单位 偿 划 免 关
下 到 专业。

第六章 推荐程序

十三 单

1. 各专 前三 习 与
以及 关 ， 内 公 ， 公
不 于3 。

2. 个人
 公 司 ， 合 伙 件 出 书
 交 关 。 位 仅 可 免 中 一
 。

3.
 免 作 与 。

4.
 、 单 位 免 以 及 各
 别 免 。

5. 单
 免 办 免 则 ， 依 免
 体 专 业 内 合 ， 合 专 业
 ， 免 单。
 十 公 及

1. 免 单 单 位 公 司 ， 公
 不 于 3 。

2. 公 司 且 ， 单 务 。

3. 免 单 公 司 ， 公 司 不 于 10 。

4. 公 司 且 ， 单

， 。

十五 免 册
 内 “全 优
 业 免 信 公 务
 ” 册 。

七 与

十六 及 ， 可
 公 司 公 司 ， 不 予 受 。

人。 , , 及

十七 免 作 中 、
不 为 其他严 免
公 公 为 , 一 , 取 免 ,
况 取 , 取 关 关 。

八 则
十八 则中 “以上” “不 于”
内。

十九 则 。
二十 则 公 之 。

件 1:

1. 前三 业 分 公 为: Σ (分 * 分) / 分。 分 , 出 专业 。
2. : 只 专业 划 (以下 “ 划”) 中 , 包 公共 修 、 、 专业 作 修 分 修 (出 养 划 分) , 其他 不 入。 原 , 取 不 入 。
3. 修 () 可 。
4. 个人原 出 况 , 参加 低 值 。 不及 修 内。
5. 交 交 取 分 可 为 分。 交 习 交 , 及 务 , 作为交 习 及 分 依 , 则 。
6. 免 9 , 参 原则上 修 专业 划 前三 专业 。
7. 分制 分 : 五 制: 优—90, —80, 中—70, 合 —60, 不合 —0; 二 制: —85, 不 —0

8. 修 分 于 划 分 , 分 ,
取分 , 余 不 内。

9. 入 专业 , 其原专业 , 可以代 专
业 划 可 入, 其他不 内。